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3—065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各类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获得补助金额：219.64 万元
-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公司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各类政府补助共计 219.64 万元，计入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的影响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各类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 219.6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 10.08%，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到时间	发放单位	发放事由	类型	金额
1	2023.01	福安市商务局	福建省绿色商场补助资金	收益 相关	20.00
2	2023.03	福州市鼓楼区财政局	新春促消费暨社零增长奖励		10.10
3	2023.03	闽侯县上街镇财政所	夜间经济项目奖励金		50.00
4	2023.06	兰州市市政工程服务中心	景观照明电费补贴		23.90
5	2023.07	福州市鼓楼区财政局	促进消费增长奖补		37.00
6	2023.07	福州市鼓楼区财政局	促进服务业稳增长专项奖金		25.00
7	2023.09	福州市鼓楼区财政局	促进消费增长奖励资金		25.00
8	2023.10	福州市仓山区财政局	促进服务业稳增长专项资金		12.00
9	2023.01 至今 ^注	其他	其他零星补助		16.64
合计					219.64

注：单笔政府补助在 10 万元以下的合并计入“其他零星补助”。

二、政府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相关补助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219.64 元，直接计入公司 2023 年度当期损益。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度损益的影响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 日